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議程

會議時間:114年6月27日(五)中午12時40分

會議地點:地下會議室 會議主席:鄭校長如玲 參與人員:詳如簽到表

壹、 校務會議開始

- 一、頒獎
- 二、主席致詞
- 三、家長會長致詞

貳、 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

參、 會議提案

肆、 臨時動議暨意見交流

- 一、臨時動議
- 二、意見交流

伍、 主席結語

陸、 散會

壹、 校務會議開始

- 一、頒獎
 - (一)頒發指導學生參加本市 65 屆中小學科展榮獲第三名 及佳作教師獎狀
 - 1. 數學組-第三名 蔡秀芬老師、陳世恩老師(嘉獎1次及參賽證明)
 - 2. 物理組-佳作 陳瑩芳老師、溫柏淯老師(獎狀及參賽證明)
 - (二)頒發指導學生參加「2025 IEYI 世界青少年發明展: 臺灣選拔賽」教師獎狀

國中組教育學習類銅牌陳承偉老師 (嘉獎2次及獎狀)

(三)頒發本校家長會113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九年級升學獎勵金(導師/教練)

魏雅苓老師、謝雅惠老師、廖曉慧老師、胡鈺敏老師、陳庭芝老師、李馥宇老師、林美伶老師、林美伶老師、鄭佳妍老師、謝裕昇老師、謝科子老師、劉相老師、劉和老師、召秋萍老師、劉湘安容老師、萬貞怡老師、劉湘寧老師、徐雪茹老師、萬貞怡老師、劉湘寧老師、徐雪茹老師、林筠宸教練、養和美練、戴邦鑫教練、徐上歲教練、春秋月教練、戴邦鑫教練、徐上歲教練、

(四)頒發本校家長會獎勵113年度九年級複習課程協助之 教師群

楊淑娟老師、廖曉慧老師、羅慧英老師、魏雅苓老師、鄭佳妍老師、蕭南盛老師、鄭安容老師、張淑珍老師、 董玥君老師、曾小娟老師、簡淑芬老師、林明慧老師、 陳清祥老師、王貞婷老師、朱姵儒老師、江謝秋子老師、 李佳芳老師(生)、李慧琦老師、林怡萱老師、林明慧老師、 林寬慧老師、洪郁佩老師、徐偉逸老師、張智評老師、 林寬慧老師、陳珈吟老師、陳瑩芳老師、湯伊如老師、 黃君儀老師、黃明清老師、黃俊閔老師、黃秋雁老師、 楊政勳老師、楊柏盛老師、萬貞怡老師、趙振祁老師、 劉政芬老師、劉雅鳳老師、蕭凱文老師、賴建閔老師、 錢淑華老師、謝佳純老師、謝雅惠老師、謝裕昇老師、 鍾育姍老師、鍾佩真老師。

(五)頒發113年度國民中小學附設補習學校教學績優教職 員獎狀

曾東亮先生、錢淑華老師、湯富凱老師。

二、主席致詞

三、家長會長致詞

貳、 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一)重要行事曆提醒:

- 1.7/01(二)暑期開始、期末考補考
- 2.7/04(五) 新生常態編班
- 3.7/14(一)~8/15(五)暑期輔導
- 4. 段考相關事務:
 - (1)7/01(二)早上8:20 段考補考,請導師協助提前 登記,並提醒學生
 - (2)成績輸入重要排程
 - 6/25(三)藝能科成績登錄截止。
 - 6/27(五)~6/30(一)出題老師讀卡
 - 7/01(二)讀卡成績匯入系統

- 7/07(一)考科成績登錄截止(請同仁如期完成,並提交學期成績及文字敘述)
- 7/09(三)校網公告成績

(二)業務報告:

1. 重申教學正常化:

彈性課程請下學年配課到的老師依照課程計畫實施,另外有配課到非專長領域授課的教師,請記得參與期初配課領域的教學研究會以及研習。

- 2. 有意願協助學習扶助的老師,再向教學組告知,以 利後續學習扶助師資掌握。
- 3. 暑假將進行教師辦公室、專科教室、學習中心及資 優中心的電腦汰換作業,原電腦資料會清除,請務 必事先備份您的資料請留意以下時間:

【電腦汰換】

圓日期:7/2~7/4

戶影響範圍:所有教師辦公室、專科教室、學習中 心及資優中心

【更改印表機設定】

昼日期:7/4、7/7

▶影響範圍:371、374、382、391 辦公室

- 4. 班級電腦於暑假期間會進行系統維護,更新下學期 電子書內容,電腦資料會清除,請務必事先備份您 的資料。
- 5. 暑假勵志樓 1、2 樓電腦教室的電腦進行汰換及 4 樓電腦教室空間改善,故本次暑假,電腦教室無法借用,另預留 708 教室及勵志樓 1 樓生科教室,以暫放資訊設備。

6.114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線上教材:觀看錄製影片後填寫評量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觀看影片及填寫評量時請使用公務信箱帳號(@ms. tyc. edu. tw)檢視雲端資料夾,評量截止時間至114年12月12日止,未填寫評量者,無法核予研習時數。

(1) 錄製影片網址: https://s.tyc.edu.tw/RJoZoe

(2) 研習評量網址:

https://forms.gle/oRE6Gr9WfZ6Fu4Sj6

7. A3 數位素養增能研習,每年至少 10%教師通過,可至 edu 磨課師+上網學習

https://moocs.moe.edu.tw/moocs/#/course/detai1/10002252

- 8. 已於 6/17(二)午休集合七八年級資訊股長發放班 級設備自主檢查表並說明期末設備檢查事項,感謝 導師協助資訊股長完成檢查;資訊組與設備組將於 6/30(一)搬遷教室時段入班進行確認。
- 9. 暑輔首日將先行發放鍵鼠組及電視遙控器予七年級新生音樂班及體育班,以因應暑輔期間之使用需求;其餘七年級新生班級則統一於新生訓練時發放。
- 10. 八升九年級各班之黑板鑰匙及班級鐵櫃鑰匙預計 於新學年幹部訓練時統一發予資訊股長簽領;七升 八年級部分如有缺少,亦將統一於幹訓時請資訊股 長回報並簽領。
- 11.114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備課日

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初備課日流程

日期:114年8月29日(星期五)

時間	內容	場地	備註
07:45~08:50	八、九年級返校領書	各班教室	G9 領書 07:45~08:15
	教室環境整理	活動中心	G8 領書 08:20~08:50
09:00~09:10	報到	地下會議室	● 請領域召集人至教務處領取
			領域資料夾。
			● 請抽空至教務處領取課表。
09:10~12:00	【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地下會議室	
12:00~13:30	用餐、休息	各辦公室	● 備有便當
			九年級導師請於 13:00 移駕圖書室參加複習班協調會。
13:30~15:00	校務會議	地下會議室	
15:00~16:00	領域共備及期初會議	另行公布	議程及討論事項另行公布。

教務處

114.06.23

【學務處】

(一)訓育組

- 1.113學年度感謝配合開設社團的同仁,如有同仁114 學年度有想要開設任何社團,請洽訓育組協助安 排。
- 2.113 學年度感謝協助擔任代理導師任務的同仁,114 學年度代理導師序位表排定後亦將公告在校網專

區,再請各位同仁協助幫忙。

- 3.114 學年度新生訓練日期訂於 8 月 26、27 日,詳細 行程排定後將另行公告。
- 4. 暑假期間除輔導課程及返校打掃外,亦有志工服務 學習學生返校服務,如有臨時性任務需求,請洽訓 育組協調。
- 5. 服務時數本將於新學期開學後,依九、八、七年級順序收取登記,預訂時程如下:

	收時數本	發時數確認表 (學生需簽名確認)
九年級	第二周	第四周
八年級	第五周	第七周
七年級	第八周	第十周

(二)生教組

- 1. 感謝本學期協助值週評分老師的辛勞。
- 暑假期間,請各暑輔班級導師協助掌控學生出缺席及上課狀況,也能適時關心學生暑假的健康及安全。
- 3. 請導師提醒學生及家長,若暑假期間發生偶發及意 外事件請務必通知導師及校方,讓校方可以立即通 報並予以協助(生活須知單有相關電話)。
- 4. 生教組將於暑假前夕發放暑假生活須知,並安排暑假親子共學反毒學習單,也請導師協助宣導。.
- 5. 防溺宣導
 - (1) 評估天氣狀況,如遇颱風、大雨特報等情形, 切勿冒險從事水上活動。
 - (2) 選擇有救生人員值勤的水域從事水上活動,並

聽從救生人員指導。

(3) 不可在設有「禁止戲水(游泳)」或「水深危 險」等禁制標誌的區域戲水或從事任何水上活 動。

(三)體育組

- 1. 歡迎各班踴躍報名參加 64 周年校慶運動會創意造型啦啦進場。
- 2. 感謝暑假期間擔任體育班輔導課程的老師,謝謝您 的幫忙讓體育班經營更好,亦感謝教務處排課等相 關事宜。

(四)衛生組

- 1. 感謝辛苦的導師督促和指導本學期的校園環境整 潔與維護,並請繼續支持與協助衛生教育各項相關 事務,感謝您。
- 2. 期末大掃除請導師依檢核表協助班級整理,留給交接班級美好的環境。
- 3. 暑期環境維護安排
 - (1) 今年暑假返校打掃的輪值仍採星期一、三、五返校,由7/2(三)開始,七、八年級各班皆返校打掃一次。輪值表已集合股長發放,再請導師協助提醒返校日期與時間(8:30~10:30),須穿著運動服並帶水壺。
 - (2) 返校打掃原則上只涵蓋外掃區,因此暑假輔導 課導師請分配人員打掃教室及走廊部份。
 - (3) 配合返校打掃時間,集合分配完,大約會在9: 00-10:30 開放資源回收場與垃圾場,故請暑 輔班於星期一、三、五的第二節或第三節下課

自行前往,沒有統一打掃的時間。暑輔結束時, 請導師督促學生將各班教室內垃圾雜物清空, 維護整潔。

二、【總務處】

	2 10 11/10 / 12/2	T
序號	總務工作及	施做進度
	, , , , , , , , , , , , , , , , , , ,	1. 已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上網進行第 1 次公
號 1	工程名稱 綜 建	施做進度 1. 已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上網進行第 1 次公告, 12/27(五)起計第 1 日 (等標期為 30 日),預計 114 年 2 月 4 日開標。 2. 2/4 因無廠商投標致流標,新工處於 2/8 召開流標檢討會議,檢討因游藝樓拆除施工腹地小、進出動線道路狹小且拆除經費編列過低影響廠商投標意願,決議追加經費約 2200 萬元,總預算增加至 2 億 7401 萬 3719 元。 3. 追加預算通過後,新工處於 3/24(一)再次上網招標,訂 4/23(三)開標。 4. 4//23(三)因無廠商投標而致流標(有 4 家廠商領標)。 5. 4/29(二)下午至新工處參加流標檢討會議。檢討原因推測是總預算過低廠商無投標意願。決議暫時先不追加預算下再次上網招標。 6. 新工處於 5/6(二)第 2 次上網招標,訂
		5/16(五)上午 11:00 開標。
		[7.5/16 第 2 次開標,有一家廠商投標,5/29]

			上午9:30 新工處召開統包工程採購評選
			會議。
			8.6/19(四)決標公告:本案於 6/12(四)決
			標予千代營造有限公司/仁成水電工程有
			限公司/拓維建築師事務所。
			9.6/23(一)下午2點,拓維建築師事務所4
			人到校拜訪暨進行初步報告。
			1. 本案概算金額經調整後為 286 萬 9,998
			元,教育局僅同意補助本校新臺幣 160
			萬元。
			2. 因電梯使用事涉安全性,故聘請李華琛機
			電技師於 11/27(三)上午 9:30 到校,會
			同設計單位召開預算書圖審查會議,協助
			審查本案預算書圖。
		112 年度補助	3.11/29(五)函請建築師盡速依審查意見及
		改善無障礙	會議紀錄修正預算書圖。
	0	校園環境計	4.12/9(一)函報教育局申請第一期款(規劃
	2	畫(新建無障	設計監造服務費),12/17(二)教育局函復
		礙電梯)	俟彙整他校案件後一併報請國教署請撥
		(楓貞)	經費。
			5.12/20(五)續催建築師盡速依審查意見及
			會議紀錄修正預算書圖給校方,建築師表
			示因所用電腦硬碟損壞,已請廠商救援處
			理中。
			6.114 年 1/6(一)正式函文建築師應盡速修
			正預算書圖到校,建築師回覆尚須電機技
			師提供電力規劃資料方能完成修正預算
I			一 "你们也们则到只们从此几风沙山识升

書圖。

- 7.114年1/8(三)電機技師鄭先生再度到校查看博愛樓電力設施。
- 8.114年1月23日續催建築師盡速送修正後預算書圖。
- 9. 2/20 召開第 2 次預算書圖審查會議,請 建築師依外聘技師審查意見修改預算書 圖。
- 10.2/24 已行文建築師事務所應於 3/3 前交付修正後預算書圖。
- 11.3/13(四)收到建築師修正後預算書圖 (第三版),整理後3/19(三)函請外聘委 員李華琛技師協助審查。
- 12.3/24(一)收到李華琛技師第三次預算書 圖審查意見,已先 line 給建築師,請建 築師依技師意見進行修改。
- 13.4/2(三)教育局函文同意再追加補助款 100 萬元,本案總計補助 260 萬元。
- 14.4/11 發文函請建築師依外聘技師第三 次審查意見修正預算書圖,於4/18(五) 前交付修正後預算書圖。
- 15.4/14(一)建築師協同電機技師再次到校,至鴻儒樓配電室再次確認拉線問題。
- 16.4/18(五)收到建築師第四版修正後預算 書圖,並於4/22(二)函請李華琛技師書 面審查。
- 17.4/25 函報教育局第三次修正概算表。

- 18.4/29 李華琛技師來電請本校轉知建築 師直接與他聯絡,有關電力部分仍有疑義 需釐清。建築師聯絡技師後回覆本校:仍 有電力圖說需修正,俟建築師修正後直接 mail 給技師審查。
- 19.5/7(三)已 mail 建築師修正後第四版預 算書圖給李技師,目前等待李技師審查結 果。若無異見,將準備招標事宜。
- 20.5/14(三)收到李技師審查意見,第四版 預算書圖審查無意見。
- 21. 本案採評分及格最低標方式,已上公告,開標事宜規劃如下:
 - (1) 截標:6/2(一)下午5時
 - (2) 開標:6/3(二)上午9時。
 - (3) 審查會議:6/4(三)下午2時。
- 22. 本案第一次上網招標流標,第二次上網 6/11 開標,6/12 下午 2 時召開廠商審查 會議,評選後合格立即於 3 時 30 分辦理 價格標之開標,開標結果:本案決標予「昱 里營造有限公司」。
- 23.6/18(三)下午召開開工前協調會議,開工日期俟6/21(六)9:30 廠商偕同電梯廠商開啟B1 電梯井封版,檢查電梯井內狀況,確認電梯車廂尺寸後再訂定開工日期(本案履約工期為150日曆天)。

3 教室照明設備改善

1. 廠商於 2/21(五)提供全校教室照明改善數量及概算。

(楓貞)

- 2. 3/12(三)已簽准 114 年照明改善計畫 (含概算表),概算金額為 205 萬 5,245 元整,已將計畫書送彭俊豪議員服務 處協助申請補助經費。
- 3. 4/8(二)已取得彭俊豪議員建議款同意書,補助金額為100萬元。
- 4. 於 4/16(三)函文教育局申請 114 年照 明改善計畫補助經費。
- 5. 5/12(一)獲教育局核定本案經費為
 200 萬元整,教育局補助款為 170 萬元,本校配合款為 30 萬元(配合比率
 15%)。
- 6. 因 113 年 LED 燈具共同供應契約於本 年 4/30 終止,114 年 LED 燈具共同供 應契約於 5/1 起始,燈具單價不同, 爰須配合修改概算金額,另因 114 年 燈具單價較低,調整概算金額後低於 本案核定金額,爰將全校走廊、川堂、 樓梯間及廁所等燈具數量列入。第 1 次修正概算預計本周報局備查。
- 7.6/2(一)函教育局修正後概算表。
- 8.6/12教育局函復同意備查第一次修正 概算表,修正後概算金額為195萬 2,270元整。
- 9. 本周將辦理後續供約採購事宜,預計 暑假期間完成燈具汰換。

南大門老舊 4 圍牆 (楓貞)

- 1.113年11/12(二)下午議長、教育局 長、中壢區公所及家長會長到校會勘 南大門老舊圍牆後。議長同意先給予 本校 500 萬評估規畫費用。
- 2.12/4(三) 地政事務所等 4 人及張建築 師等(2人)至南大門進行639、641; 673 地號土地界址勘測。
- 3.12/9(一)召開 113 學年度第一次校園 空間規劃小組會議討論本案。會議決 議拆除現有老舊圍牆,沿道路用地邊 界重新砌作。
- 4.12/13(五)函報教育局本案經費申請 相關文件,預估經費為1,616萬8,596 元整。
- 5.12/25(三)教育局第1次退件函請本校 再(補)修正及釐清資料。
- 6.114 年 1/8(三)已取回議長 500 萬補 助建議書,款由教育局經費項下支應。
- 7.2/14 函覆教育局修正後資料,本案經 費下修至 1,256 萬 5,982 元。
- 8. 2/21(五)教育局第 2 次退件,本案仍 有需補正及釐清事項,教育局函示『業 涉建築法令,請貴校依規辦理,以維 公安』, 規劃建築師提醒因本校校舍大 多無使照,所以本案將面臨無法申請 雜照的困境,除非所有校舍辦理補領 使照。

- 9. 建築師建議本案暫緩辦理,俟新大樓 申請建照時再一併辦理南大門雜照 案,或是等開瓶計畫時再一併辦理更 好。
- 10.於3/5(三)將本校推展該案進度及困境告知學區曾里長及志工隊歐隊長知悉。
- 11. 收到建築師修正後概算及補正說明,3/25(二)函文教育局。
- 12.4/14(一)教育局第3次退件,4/16(三)已函教育局修正後概算表。
- 13.5/7(三)獲教育局核定本案經費 1,100萬元整,教育局補助款為935萬 元(500萬+435萬),本校配合款為165 萬元(配合比率15%),因本案概算金額 為1,250萬2,490元整,核定金額外 尚不足150萬2,490元,故本校自籌 金額為315萬2,490元。
- 14. 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招標案已上公告,開標事宜規劃如下:
 - (1) 截標:6/23(一)下午5時
 - (2) 開標:6/24(二)上午10時
 - (3) 評審會議: 6/24(二)下午1時30 分。
- 15.6/18下午2時黃崇真議員服務處、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中壢區公所及復華里里長會勘「復華六街(復華街

		至復華一街)道路新闢工程案」。
		1. 本案概算 183 萬 3, 208 元, 教育局建
		議核定金額為 150 萬(教育局補助 127
		萬 5,000 元,學校自籌 15%為 22 萬
		5,000 元)。
		2.3/31(一)前依審查意見修正概算表送
		局。
		3.3/25(二)建築師再次到現場進行細部
		的概算編列及書圖設計勘察,將採納
		建築師建議將改善區之黑板樹移植。
	114年教育局	4.4/1(二)已依審查意見修正概算表函
	補助什項修	送教育局。
	繕工程-博愛	5.4/23(三)教育局同意備查修正後概
5	樓後方地坪	算,本案修正後概算為123萬5,833
	改善工程計	元, 學校自籌配合款為 18 萬 5, 375 元。
	畫	6. 已委請建築師開始進行細部的規劃設
	(楓貞)	計。
		7. 4/30 與邑程建築師事務所簽委託規劃
		設計監造技術服務約,依合約自簽約
		日次日起30天內(5/1-5/30)要交付預
		算書圖,建築師 5/30 前要交付本案預
		算書圖。
		8. 事務所於 5/29(四)交付預算書圖,由
		本校自行審查,6/9(一)函事務所須
		依審查意見修正預算書圖。
		9.6/16 事務所交付預算書圖修正一版,

		並經複審通過。
		10. 本案採公開取得、最低標決標方式,
		已上公告,開 標事宜規劃如下:
		(1) 截標:6/25(三)下午5時
		(2) 開標:6/26(四)上午8時30分
		1. 教育局核定補助經費 107萬 2,000 元。
		2. 本計畫需於 8/31 前完成工程決標,倘
		無法於 114 年度完成工程決標並辦理
		經費請撥,國教署不再補助。
		3. 預計 4/30(三)前依審查意見(新慧樓
		不補助、門把及門鎖不補助)修正概算
		表並函報教育局備查。
		4.4/18(五)許志豪建築師事務所、游建
		築師及張經理到校實地檢視施作現
	114 年度改	場,確認校方實際需求後進行規劃設
6	善無障礙校	計及預算編列。
	園環境計畫	5.4/30 函教育局修正後概算表。
	(楓貞)	6.5/5(一)教育局函復概算表仍有需補
		證釐清事項,俟修正後再函報教育局。
		7.5/13(二)函教育局再次修正後概算
		表。
		8.5/23(五)與許志豪建築師事務所簽訂
		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契約,依合約
		自簽約日次日起 30 內(5/24-6/22)要
		交付預算書圖,建築師 6/22)前要交付
		本案預算書圖。
		9.6/18(三)事務所交付預算書圖,俟預
		0.0/10(一/) 初川 入门 月开 同 一

		算書圖審查完後再辦理上網招標事
		宜。
		1. 本案採購金額為 5, 120 萬 4, 000 元(含
		115 學年度後續擴充 1 年)屬查核金額,
		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機關辦理查
		核金額以上採購之開標、比價、議價、決
		標及驗收時,應於規定期限內,檢送相關
		文件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
	114 學年度學	2.5/19教育局同意本案採最有利標方式採
7	校外訂盒	
	(桶)餐	3. 本案採公開招標,最有利標複數決標方
		式,已上網公告,開標事宜規劃如下:
		(1) 截標:6/23(一)下午5時
		(2) 開標:6/24(二)上午9時
		(3) 審查會議:6/25(三)下午1時30分
		4.6/10教育局函復不派員監辦,請本校依
		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1. 本案概算金額為 112 萬 1,470 元,教育局
	114 年度改善	核定經費 111 萬元整,補助經費共 94 萬
	生物教室環	3,500 元,學校自籌配合款為 16 萬 6,500
8	境空間及教	<mark>元</mark> 。
	學設備採購	2.5/13(二)決標予勗佑有限公司。
	案	3. 訂於 6/20(五)下午3點辦理開工協調會。
	(瑮雪)	4. 配合學校作息,預計於 7/1(二)開始施
		工,履約期限為8/15(五)。
0	114 年度改善	1. 本案概算金額為 124 萬 6, 160 元, 教育局
9	電腦教室環	核定經費 120 萬元整,補助經費 102 萬

	境空間及教	元, <mark>學校自籌配合款為 18 萬元</mark> 。
	學設備	2.5/23(五)決標予宏程盈有限公司。
	(瑮雪)	3. 配合學校作息,預計於 7/1(二)開始施
		工,履約期限為8/15(五)。
	113 學年度國	
	際交流實施	1.3/4(二)決標予星拓國際旅行社有限公
	計畫-赴日本	司。
10	香川縣國際	2. 活動日期: 114/6/9(一)-114/6/13(五)
	交流參訪採	3. 待教學組提供檢討會紀錄後製作驗收紀
	購案	錄及辦理後續付款等事宜。
	(瑮雪)	
11	建置桃園市 建置水園市 入 學 適性 宣 整合網 体	 本計畫教育局核定經費為93萬8,960元,其中資本門經費為90萬元,此部分需上網招標。 資訊組於6/12(四)提供核定函等資料,招標文件撰寫中,預計最晚7月初上網公
	(告。
		1. 依據輔導室特教組 114 年 5 月 12 日准簽 辨理(文號 1140003947)。
12	藝術才能音 樂班充實教 學設備採購	2. 本案教育局核定金額 100 萬元整,本校自 籌配合款 15 萬 3,000 元 (配合比率 15% 加上自籌金額 3,000 元),概算金額為 100 萬 3,000 元整。
	計畫 (偲倫)	3. 本案擬採參考最有利標方式辦理,預計招
		標時程如下(等標期7天):
		(1) 上網公告:114年6月19日
		(2) 截標:114年6月25日下午5時

		(3) 開標:114年6月26日上午9時(4) 評審會議:114年7月1日上午10時(5) 議價:114年7月3日上午10時
13	2025 年藝術 才能音樂班- 管樂組音樂 國際交流參 訪採購案 (偲倫)	1. 本案決標予運通世界旅行社有限公司。 2. 交流日期 5/26-30 3. 輔導室已於 6/18(三)召開檢討會,待提 供會議紀錄及請款明細等資料,辦理勞務 驗收。
14	勤 舊 建 付	1. 自 113 年 9/18(三)請建築師至現場勘察 量測規畫。 2. 9/30(一)召開需求確認會議後,提供概算 及相關資料向議員爭取補助。本案總概算 167 萬 1,640 元。 3. 10/15(二)取得議員補助款 150 萬建議 書。 4. 12/18(三)收到教育局核定函,同意補助 150 萬元整,不足款 17 萬 1640 元將由本 校自籌經費支應(或更改調整預算)。 5. 114 年 1/9(四) 建築師修正概算為 152 萬80 元,修正對照表製作中,預計將於 將函文教育局進行預算更改核定。 6. 1/17(五)發文至教育局申請辦理概算修 正。將持續追蹤核定進度。 7. 2/10(一)收到教育局第 1 次修正概算核 定函。 8. 3/3(一)與邑程建築師事務所簽訂委託規

- 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契約。
- 9.3/20(四) 邑程建築師提送預算書圖予校方。
- 10.3/27(四)簽准請許志豪建築師事務所進行該案書面審查。
- 11.3/28(五)先寄電子檔案給許志豪建築師 事務所,書面資料於3/31(一)寄出,請 許志豪建築師進行書面審查
- 12.4/10(四)函文請邑程建築師事務所依審查結果辦理修正。
- 13.4/17(四) 邑程建築師交付修正後預算書圖。
- 14.4/24(四) 將邑程建築師修正後之預算 書圖,寄出請許志豪建築師事務所進行第 2次審查,確認無誤即準備招標事宜。
- 15. 該案已於 5/16(五)上網公告。5/22(四) 下午 5 時截標。
- 16.5/23(五)上午10時於圖書室開標。 5/27(二)上午9時完成評審由君芳景觀 設計有限公司取得優先議價權。
- 17.6/3(二)上午 9 點 30 分議價後,決標予 君芳景觀設計有限公司。
- 18. 於 6/18(三)上午 10 時於圖書室召開施工協調會議。
- 19. 定 6/26(四)開工拜拜,7/1(二)正式開工,6/22(日)廠商先至校方修剪危樹。
- 15 | 「114 年度補 | 1. 本案 4/15(二)教育局函文核定補助經費

共新臺幣 75 萬元整。

- 2.4/22 (二) 請邑程建築師事務建師至現 場進行量測、確認校方需求後,進行後 續規劃設計及預算編列。
- 3. 本案 4/15(二)教育局函文核定補助經費 共新臺幣 75 萬元整。
- 4.5/7(三)建築師已先提供簡易書圖供需求單位確認。
- 5.5/15(四)建築師到校經與田徑教練討論 後修正部分施工內容,約一週內提供修正 後書圖予校方確認。
- 6. 經簽核後於 5/28(三)正式委託邑程建築 師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 7.6/9(一)建築師將預算書圖送達校方, 6/12(四)依工程預算書圖自行審查表,擬 請邑程建築師事務所進行修正預算書圖 事官。
- 8. 本案採公開取得書面報價,採最低標決標 方式,6/19(四)上網公告,開標事宜規劃 如下:
 - (1)截標:6/24(二)下午5時
 - (2) 開標:6/25(三) 上午9時30分

「114年度補助基層運動」 助基層運動 選手訓練站 改善訓練環 境及器材設

- 1. 本案 4/15(二)教育局函文核定補助經費 共新臺幣 60 萬元整。
- 2.4/22 (二) 請邑程建築師事務建師至現 場進行量測、確認校方需求後,進行後 續規劃設計及預算編列。

	備計畫 -跆	3.5/7(三)建築師已先提供簡易書圖供需求
	拳道訓練室	單位確認。
	改善工程	4.5/15(四)建築師到校經與跆拳道教練討
	(仕鴻)	論後修正部分施工內容,約一週內提供修
		正後書圖予校方確認。
		5. 經簽核後於 5/28(三)正式委託邑程建築
		師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6.6/9(一)建築師將預算書圖送達校方,
		6/12(四)依工程預算書圖自行審查表,擬
		請邑程建築師事務所進行修正預算書圖
		事宜。
		7. 本案採公開取得書面報價,採最低標決標
		方式,6/19(四)上網公告,開標事宜規劃
		如下:
		(1)截標:6/24(二)下午5時
		(2) 開標:6/25(三)上午10時30分
		1.6/12教育局函復同意備查第一次修正概
	113 學年度畢	算表,修正後概算金額為195萬2,270
17	業紀念冊及	元整
11	攝影採購案	2. 已於 5/26(一) 早上 10 點完成行驗收。
	(仕鴻)	3. 待訓育組確認金額無誤後,請廠商開立發
		票,準備付款結案事宜。。
	114 年度桃園	1. 本案經修正概算後總預算為154萬2,651
	市立內壢國	元。教育局同意核定經費新臺幣 150 萬元
18	民中學體育	整,教育局補助 127 萬 5,000 元整,本校
	班射箭運動	需 <mark>自籌配合款合計為 26 萬 7,651 元。</mark>
	訓練器材室	2. 已簽陳核可,委託許志豪建築師進行規劃

暨訓練場改善善計畫 (仕鴻)

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 3. 6/12(四)許志豪建築師將規劃設計監造 技術服務契約書送達校方。已簽核用印。
- 4. 目前等候建築師預算書圖中。

非工程類項

- 1.6/19(四)函教育局「活動中心冷氣設備改善計畫」經費申請, 規劃汰換4台老舊箱型冷氣機及新增舞台區2台吊隱式冷氣 機。
- 2. 廠商於 6/21(六)到校施工 201 辦公室 OA 調整及重新拉線工程,改善辦公室空間及線路安全問題。
- 3. 暑假將進行例行性的校樹防颱修剪,修剪範圍:
 - (1) 北大門圍牆人行道附近校樹。
 - (2) 南大門圍牆人行道周邊校樹。
 - (3) 教務處後方九重葛修剪及耕讀園—棵雜樹移除。
 - (4) 勤學樓前艷紫荊及彩虹框旁榕樹。
 - (5) 餐車停放區喬木略修及停車場車頂上方校樹。
- 4. 總務處將於 6/30(一)收回 7. 8 年級班級鑰匙,請導師協助請保管班級鑰匙同學務必於<mark>當天第二節下課前</mark>將 2 把鑰匙繳回, 更換教室時原班級門不用鎖,放學後統一鎖門,新學年的班 級鑰匙預計於返校日當天發放。
- 5. 教師於期末更換辦公室時,請配合下列事項:
 - (1) 因辦公室公物皆列有財產帳並有編碼及對應備用鑰匙 管理,除搬移私人物品外,切勿移動桌椅、櫃子(含三 抽活動櫃)等。
 - (2) 三抽活動櫃及上下櫃鑰匙不用交回請分別放於活動櫃 及上櫃裡面即可。
 - (3) 教師持有之辦公室鑰匙請於 6/30(一)交回總務處,勿私

下移交以利登記點交作業。

- 6. 公物檢查表各班已陸續交回,總務處將安排時間進教室做「複檢」。
- 7. 因即將放暑假,總務處於 6/30(一)回收 7. 8 年級冷氣卡及遙控器,請於第六節下課前交回總務處(當天會廣播提醒,請再留意)。
- 8. (再次提醒)每班的冷氣卡有 4 次的加值額度,(\$2500 元/次 *4=10,000 元),如需加值請直接帶卡片到總務處,我們會 幫班級加值並記錄。
- 9. 本日 6/27(五)晚上 6 時於海豐餐廳舉辦期末感恩餐會,校 長及會長特別敬邀所有教職同仁準時出席同樂。

三、【輔導室】

(一)輔導組

- 感謝學務人員、導師、教師與輔導室的合作,使 輔導工作能持續推展。
 學生議題包含自殺自傷、兒少保護(家暴、目睹家
 - 學生職題也否目報目傷、兄少保護(家縣、日昭家暴)、脆弱家庭、中輟、性別事件等。其中本學年度自殺企圖/行為通報計有7件、自殺意念9件、自傷通報61件(統計至5/27),尚請教師同仁共同持續關心及預防。
- 2. 二級輔導轉介 適逢導師同仁於雲端學務系統填寫 B 表時期,本 校輔導轉介流程皆有於學期初置於導師資料袋中, 經一級輔導後仍有轉介需求,敬請導師與輔導組 聯繫討論,並填寫紙本轉介單,請勿於雲端學務 系統上轉介,感謝!
- 3. 敬請導師同仁暑假期間能對班級學生持續關懷, 輔導室將會進行家訪。

(二)資料組

1. 技藝育樂營:已發行前通知給參加學生

日期	說明
	(1) 集合地點:北大門。
7/3(四)	(2) 集合時間:8:10
7/4(五)	(3) 返校時間:12:10 (提供便當)
7/11(五)	(4) 上課地點:新興高中、啟英高中、育達高中
	(5) 带隊老師:資料組 許永恩、杜為

2. A 卡、B 卡:

- (1) 懇請九年級導師將小A卡及資料夾交回輔導室,以利後續作業。
- (2) 輔導資料大A卡尚未繳回輔導室之導師,請 於期末繳回輔導室,感謝您!
- (3) 輔導資料 B 卡: 懇請線上填寫,路徑:「雲端 學務系統→教師相關→輔導資料→訪談紀 錄」。
- (4) 請導師於 7/11 (五) 前完成線上 B 卡資料新增,資料組 7/11 (五)後將於雲端學務系統之學期轉換前下載備份,感謝您。
- 3. 114 學年度八年級隔宿露營探勘
 - (1) 日期:7/8(二)
 - (2) 行程:

0840 內壢國中集合、出發

0940-1040 小叮噹

1100-1200 午餐

1300-1330 返回學校

(3) 參加人員:許永恩、杜為老師、716 陳詩昀老師、旅行社人員

(三)特教組

- 1. 音樂班參加 113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榮獲管樂合奏特優、打擊樂合奏優等佳績。
- 2. 音樂班新生招生人數 25 人。
- 3. 特教資優類招生:
 - (1) 數理資優:32人
 - (2) 英語資優:23 人
 - (3) 雙資優:8人
- 4. 特教身心障礙類學生:35人

四、【補校】

- (一)補校師生於 6/25(三)起開始放暑假,再次特別感謝 任教於補校的所有教師,辛苦犧牲晚上的家庭時光, 陪補校學生學習成長。
- (二)補校於本學期的園遊會販售活動,因加上預先訂購的量,今年準備的比往年多很多,但也能銷售一空,在此感謝同仁的大力棒場;另配合端午節慶到來於4/30(三)晚上所舉辦的民俗體驗教學-包粽趣活動,也感謝有前來參與勉勵補校學生的同仁,讓活動更歡樂、熱鬧有趣。
- (三)補校學生來源主要是嫁到本國的新住民,但近幾年來嫁到本國的外配年年減少,招生也日益困難,除了於5月中旬至學區國小補校進行招生宣導外,也陸續會拜訪學區里長,請里長協助張貼招生海報宣傳;在此也懇請同仁,若發現有意願就讀補校者,請轉知補校知悉,補校會主動與其聯絡邀請就讀,感謝各位同仁。

五、【人事室】

(一)教師進修拿到畢業證書改敘係以本校收受教師完整 改敘之證明文件申請日為改敘生效日。是以,如暑 假期間有取得較高學歷教師,請於拿到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證明書時(或預計畢業時事先知會人事室), 立即備妥新、舊畢業證書、歷年考核通知書、歷次核薪通知書、聘書等相關學經歷證件,送本室辦理, 避免個人權利受損(如教師成績考核無法以晉級後薪級核發考核獎金)。

(二)文康活動

本校 114 年度文康活動計畫業已簽奉首長核准,並公告在校網,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至同年 11 月 30 日止,循本校往例辦理方式為 10 人分組旅遊,每人 1400 元,及由學校辦理全校性的團體活動(期末聚餐)600 元,二案併行辦理,本年度尚未申請的同仁請把握時間組團報名,相關事項請詳閱公告資料。

(三)教師(未兼行政)寒暑假出國申請

- 1. 依本府教育局 113 年 5 月 20 日桃教人字第 1130046144 號函,有關未兼行政教師寒暑假出國報備方式考量寒暑假期間旨揭教師仍有返校服務或緊急校務聯繫等需求,及簡化未兼行政職務教師出國程序,教育局前以 109 年 3 月 18 日桃教人字第 1090021294 號函知各校未兼行政教師於正常例假日及寒、暑假出國需「核准」改為「備查」,爰各校教師倘有出國需求,仍需完成出國備查程序。
- 2. 本局所屬學校現行使用之雲端差勤系統,請未兼 行政教師至差勤系統/差假申請單/寒暑假出 國報備單,填寫送出。但若寒暑假出國期間適逢 須返校(如備課日),尚須填寫出國申請單以完成 請假手續。
- 3. 兼行政教師、公務人員及其他人員(寒暑假需到校

上班者)仍填寫出國申請單或赴大陸地區申請單。



(四)差勤宣導

- 桃園市政府近期接獲檢舉同仁有虛偽報差、不假 外出等違反差勤管理規定之情事,爰再次重申相 關規範如下,請同仁切實辦理:
- 2. 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考核要點」 規定,差勤管理係屬各機關學校權責,各級主管 人員均應以身作則並負起督導責任,隨時掌握屬 員出勤及辦公狀況,落實走動式督導機制,並就 屬員加班、差假之必要性、確實性加強管制及核 實審查。
 - (1) 各機關學校應敦促同仁確實於辦公時間內刷 卡上下班,上班打卡後,不得從事與職務無 關之行為。
 - (2)離開辦公場所,應確實請假及辦妥業務交代, 並不得虛偽報差;公差任務結束,應視路途 遠近,審酌時間返回辦公。
- 3. 復依「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人事機構抽查公務人 員勤惰管理及辦公情形應行注意事項」規定,各 機關應每月至少不定期抽查2次同仁到勤及辦公 紀律,並應定期陳報差勤報表予機關首長。對於

違反差勤管理規定之同仁,一經查獲絕不寬貸。 (五)員工協助方案 EAPs 宣導

- 1. 服務對象: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本市復興區公所及代表會員工(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臨時人員、技工、工友、駕駛、駐衛警察、清潔隊員及測量助理)。教育人員請運用本府教育局「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
- 2. 提供員工個別諮詢:提供心理、法律、財務、健康、管理等五大議題專業諮詢,同仁可透過專線、E-mail 或本府 EAPs 服務窗口申請,由聘用心理師給予初步處遇或轉介服務,所有諮詢均受隱私權保密政策保護。

免付費專線:080-002-7858(請幫我吧)

E-mail 信箱: <u>eap@mail.tycg.gov.tw</u> 線上申請: https://reurl.cc/Wq2KvD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上班日早上9點至下午7點(如其他時間想預約諮詢服務,可以電子信箱方式留言,將於2個工作日內回復。)

個別會談或晤談:以電話或面談方式提供專業顧問諮詢,面談地點將於預約後另行通知,以每年每人諮詢5次為原則。

- (六)桃園市政府114年3月4日桃教政字第1140016172 號來函有關大陸委員會函請宣導現職軍公教人員不 得赴陸設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申領陸方身分證、 定居證及居住證,請配合辦理。
- (七)退休新制:依據教育部 114年6月5日臺教人(四) 字第 1134203520A 號令,本校教師如有依師範校院 學生實習及服務辦法第8條規定改分發私立學校之 實習教師年資,已轉任公立學校教職員者,得於上 開令發布之日起 10 年內申請補繳退撫基金費用;逾

3個月後始申請者,應另加計利息。若教師有前開發私立學校之實習教師年資,請務必主動告知人事室,以免影響自身退休權益。

(八)性騷擾防治宣導

- 1. 近來兩性平權運動興起,「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等性平三法亦於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公布。分別針對雇主應採取一定措施,防止性騷擾之發生及政府機關(構)對所屬公共場所及公眾得出入之場所防治性騷擾行為之義務等作為明訂相關規範。
- 2. 前開修法係為建構以被害人保護為中心的性騷擾防治網絡,強化「有效」打擊加害人的裁罰處置、完備「友善」被害人的權益保障及服務、建立專業「可信賴」的性騷擾防治制度。檢附修法重點附件如附,請參閱。

(九)酒駕宣導

終止勞動契約。公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酒後駕 車經警察人員取締者,應於事發一週內主動告知 服務機關人事單位;技工、工友、駕駛及臨時人 員則應於事發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單位主管。 各機關員工有酒後駕車行為者,應列為當年度考 績(核)評定之重要依據。

 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 附表四訂有校長及教師酒後駕車懲處基準表,針 對酒駕行為予以申誠二次至記一大過或予以免職、 解聘或不續聘之懲處額度,請切勿以身試法。

<mark>六、【會計室】</mark>無報告事項。

參、 會議提案

現場清點有投票權者____人,表決通過須至少____人同意(表 決通過須出席過半數同意)。.

人事室說明:

依教育部 100 年 10 月 7 日臺研字第 1000173795B 號函以,教師聘約如屬各校通用之聘約條款,事涉教師權利義務,宜認定為國民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2條所規定的「學校各種重要章則」,應經校務會議議決,爰提案審議。

案由一:審議修改本校正式教師聘約(聘約草案如附件1),請審議。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一)本校教師聘約今為因應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2 月 27

日桃教學字第 1140016194 號函,有關教育部研編之「學校校長及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防治指引」」(下稱防治指引),因教育部國教署經召集各地方政府及教師團體代表討論後決議,不另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指引;惟為維護校園安全,請各校將旨揭防治指引以附錄形式納入學校教職員工聘約參考。爰提修正條文第十九條,新增文字如附。

(二)檢附前開教育局來文及防治指引供參。

表決結果	•	贊成票_	人	,	反對票_	 人	0
決議:							

肆、 臨時動議暨意見交流

一、臨時動議:

二、意見交流:

伍、 主席結語

陸、 散會:______ 時_____分